

制定法律6件,修改法律16件 2024国家立法标注新刻度

□新华社记者 齐琪

新时代新征程,国家立法的标尺不断标注新刻度。

2024年,十四届全国人大及其常委会制定法律6件,修改法律16件,通过有关法律问题和重大问题的决定4件……截至目前,我国现行有效法律达305件。

细看国家立法“答卷”,重点突出、内容丰富,紧紧围绕党和国家工作大局,与人民群众新要求新期盼“双向奔赴”。

“准”,准确把握“国之大者”——

北京人民大会堂,全国人大常委会会议厅屋顶上,璀璨的红星灯见证着一部部法律的诞生与修改。

2024年12月,代表法修正草案二审稿在这里提请全国人大常委会审议。这部人大代表的“专门法”第四次进行修改,将为人大代表依法履职提供更加坚实的法律保障。

国家立法,始终紧扣时代脉搏、紧跟时代步伐。

加强重点领域、新兴领域、涉外领域立法,深入推进科学立法、民主立法、依法立法,以宪法为核心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不断完善。

过去一年,修改监督法,保障各级人大常委会依法行使监督职权,健全监督制度机制,增强监督实效;修改国务院组织法,保障国务院依宪依法履职、加强法治政府建设;在新中

国成立75周年之际,作出授予国家勋章和国家荣誉称号的决定,隆重表彰为新中国建设和发展作出杰出贡献的功勋模范。

过去一年,改革决策与立法决策“无缝对接”,修改监察法,及时将党中央决策部署、实践经验上升为法律规定;生态环境法典编纂扎实推进,高质量的立法筹备工作为法典编纂奠定坚实基础。

修改突发事件应对法、保守国家秘密法、国防教育法……立法守护国家长治久安,安宁常在。

如何以法治之力,积极有效应对人口老龄化风险挑战?

2024年9月,十四届全国人大常委会表决通过关于实施渐进式延迟法定退休年龄的决定。按照党中央作出的重大改革部署,以立法积极应

对人口老龄化挑战。

加快健全养老服务网络体系、实

施弹性退休制度暂行办法等重要部

署相继出台……确保重大改革于法有据,法治中国建设步伐坚实。

“质”,注重提高立法质量——

法治是最好的营商环境。如何让

民营企业和民营企业家吃下“定心丸”?

2024年12月,民营经济促进法草

案提请全国人大常委会审议。“立

法进程更进一步”——这一积极信

号,让广大民营企业家安心谋发展信

心更足。

以高质量立法护航经济社会高

质量发展,国家立法始终坚持注重提

高立法质量,保障和服务改革发展。

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加快制定民营经济促进法,推动民营经济发展更有活力;制定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为乡村振兴提供法治保障;修改反洗钱法,加强打击洗钱犯罪;出台能源法,保障国家能源安全、推动绿色低碳转型;修改矿产资源法、会计法、统计法……一部部法律的制定修改,紧随经济社会发展脚步。

我国第一大税种——增值税有了专门法律,税收立法再进一步;制定关税法,助推高水平对外开放、打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营商环境……落实“税收法定”原则,我国现行18个税种中已有14个完成立法,涵盖了大部分的税收收入。

坚持立改废释纂并举,立法形式进一步丰富,注重“小快灵”“小切口”立法,加快填补立法“薄弱点”和“空白区”,发挥好法治固根本、稳预期、利长远的保障作用。

“实”,与人民期盼“双向奔赴”——

“通过!”

2024年12月25日,十四届全国人

人大常委会第十三次会议表决通过了新修订的科学技术普及法。

新修订的这部法律进一步加大了科普场馆的普惠力度,明确政府投资建设的科普场馆对青少年实行免费或者优惠。

这一修改,吸收了上海虹桥街道

70多岁的居民刘二生,结合自身工作

经历,通过基层立法联系点反馈的立

法建议。

民有所呼,我有所应。自2015年设立基层立法联系点以来,国家立法“直通车”已就192件次法律草案、立法规划稿、备案审查工作征求意见点意见近35000多条。2024年,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工委共增设9个联系点,基层立法联系点达54个。

问计于民,问需于民。一条条来自基层的真知灼见被立法研究吸纳,让每一部法律都满载民意、贴近民生、汇集民智。

为民立法,立法为民。过去一年,一部部法律与人民群众新要求新期待“双向奔赴”。

如何更好让文物“传下去”“活起来”?新修订的文物保护法的诸多规定,让“古老”文物在新时代赋能下重现光彩;

如何更好实现人民群众“幼有所育”新期待?即将于今年“六一”起施行的学前教育法,明确大力发展普惠性学前教育;

如何更好保障学位授予质量?学位法于2024年4月表决通过,为规范学位授予工作“定规矩”“明准则”;

立善法于天下,则天下治;立善法于一国,则一国治。

在实践中不断发展和完善法治,新时代立法工作乘风破浪、与时俱进,在中国式现代化的宏伟蓝图上书写着更多精彩立法故事!

(新华社北京2月28日电)

国务院联防联控机制部署 做好春季重点传染病防治工作

新华社北京2月28日电(记者顾天成)高度重视春季传染病防治工

作;加强预防接种,筑牢人群免疫屏障;加强口岸疫情防控,降低疫情输入风险……近日,国务院联防联控机制疫情防控组印发通知,要求提前部署春季疫情防控工作,落实落细各项防治政策措施,继续保持疫情形势总体平稳。

通知指出,春季是传染病多发、高发季节。目前,全国传染病疫情形势总体平稳。流感仍处于中流行水平,新冠在较低水平波动,呼吸道病原体活动强度有所降低。近年全球及我国周边部分国家登革热、疟疾疫情持续高发,随着春季气温升高,登

革热、疟疾等疫情境外输入及引发本土传播的风险增加。

通知对做好春季传染病防治工作提出具体要求,包括加强口岸疫情防控,加强进境人员卫生检疫措施的落实;加强监测预警,强化急性呼吸道传染病哨点监测和新冠多渠道监测,加强登革热、疟疾等输入疫情上升地区的病媒生物监测;加强重点环节防控,加强“一老一小”日常防护和健康监测;加强预防接种,保持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不低于90%的核心目标;加强医疗救治服务,指导各地根据本地春季传染病流行形势做好医疗救治应对准备等。

多部门合力促进 普惠养老服务高质量发展

新华社北京2月28日电(记者魏玉坤)记者28日从国家发展改革委获悉,国家发展改革委等部门近日印发《促进普惠养老服务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措施》,提出推动服务供给提质扩面、培育发展服务机构、统筹利用存量资产、健全全服务价格形成机制、优化综合监管与服务、营造良好发展环境等六方面举措。

2024年底,我国60岁及以上老年人口达3.1亿,占全国总人口的22%,养老服务的刚性需求不断增加。若干措施从丰富服务内容、扩大服务惠及面、加强服务连续性等方面,对推动普惠养老服务供给提质扩面作出了具体安排。

在培育发展服务方面,若干措施明确,支持各类经营主体发展连锁化、集团化普惠支持型养老机构。

公办养老机构在履行兜底保障职能基础上,向社会开放空余床位,提供普惠养老服务。鼓励有条件的地方提出针对性扶持培育举措,引导更多民营企业和返乡人员扎根农村举办互助型普惠养老服务机构。

在统筹利用存量资产方面,若干措施明确,对历史上权证缺失、难以补办的存量资产,在符合相关规定的情况下,可视情推动其转型普惠养老服务设施。鼓励有条件的地方对普惠支持型养老机构在用地、水电电价、床位运营等方面按規定予以适当支持,有效减轻机构运营负担。

据了解,国家发展改革委、民政部等部门将加强对各地贯彻落实情况的跟踪评估,及时总结典型案例、提炼经验做法,进行宣传推广,营造养老、孝老、敬老的良好社会环境。

2024年全国新收 行政复议案件74.96万件

新华社北京2月28日电(记者齐琪)记者28日从司法部获悉,2024年各级行政复议机关认真贯彻实施新修订的行政复议法,全国新收行政复议案件74.96万件,同比增长94.7%;办结64.1万件,同比增长82.1%。经过行政复议后,90.3%的案件未再进入行政诉讼或信访程序,有效实现案结事了。

据介绍,2024年1月1日新修订的行政复议法正式实施,一年来,各级行政复议机关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做实做深行政争议实质性化解。充分运用调解制度,以调解和解方式结案16.79万件,指导行政机关先行化解纠纷4.35万件,努力将行政争议“发现在早,化解在小”。

过去一年,各级行政复议机关综合运用各类纠错决定,纠正违法或不当行政行为5.8万件,直接纠错率12.07%,有效规范一批乱罚款、不作为等执法突出问题。针对行政执法共性问题制发行政复议意见书、建议书7114份,附带审查规范性文件

1387件,从源头上纠正和预防违法和不正当行政行为,实现以案促治、以案促改,有效推进法治政府建设。

在严格规范涉企行政行为方面,司法部联合国家发展改革委、全国工商联开展行政复议护航企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行动,推动行政机关提升涉企执法水平。各级行政执法机关依法办理涉企行政复议案件7.9万件,以调解、和解等方式实质性化解1.9万件,直接纠正侵害企业合法权益的违法和不当行政行为6500余件,依法平等保护各类经营主体合法权益。

越来越多的群众和企业选择通过行政复议依法维护自身权益,行政复议化解行政争议主渠道作用不断显现。”司法部副部长胡卫列表示,下一步,司法部将继续按照党中央、国务院部署要求,推动各级行政复议机构制定行政复议化解行政争议主渠道建设总目标,健全行政复议体制机制,以新时代行政复议工作高质量发展,更好服务保障中国式现代化。

上海:

实施“码”上监管 优化营商环境

新华社上海2月28日电(记者王辰阳)“您好,这是我们本次检查任务的二维码,您通过‘随申办’小程序扫码后,可以看到检查的部门、人员、事项、结果,也可以对我们的检查行为进行评价。”记者28日跟随城管执法人员来到一家餐饮单位检查,听到城管执法人员对这家餐饮单位相关负责人如是说。

上海近日启动“码”上监管工作,让涉企检查更透明高效,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

上海市静安区江宁路街道综合行政执法队队员宋洁介绍,我们到经营场所后会亮出“检查码”,被检查人扫码后可以在手机上看到检查信息,比如我们在这家饭店要检查废弃油脂收运台账、油烟设施设置以及垃圾分类情况等事项。

这家餐饮单位前厅经理杨艳红说:“这种检查方式更加高效,我们能及时查看到检查结果,有针对性地逐项优化整改,工作也更清晰明了。”

上海推行“检查码”,进一步规范了执法人员的检查行为。而被检查人在过程中可通过“检查码”核验检查信息和人员资格,并对检查情况进行评价,形成检查流程闭环管理。

通过数字赋能,增强企业对行政检查的满意度感知,为优化营商环境夯实数字底座。

目前上海城管执法系统已申请“检查码”超400张,下一步将持续健全“检查码”应用的工作机制,在帮助企业及时发现问题的同时,避免给企业带来不必要的打扰,支持企业专注于经营主业,打造优良有序的营商环境,助力经济高质量发展。

104项食品安全领域国家标准物质发布

新华社北京2月28日电(记者赵文君)记者28日从市场监管总局获悉,2024年我国新批准发布104项食品安全领域国家标准物质,可为国家食品安全相关检测结果的可靠性提供计量保障,保障老百姓“舌尖上的安全”。

标准物质是开展化学、生物等检测活动必不可少的“标尺”和“砝码”,是国家计量能力建设的关键要素。

聚焦检测食品中农药兽药残留。新批准发布的甲醇中乐果溶液标准物质、牛肉粉中恩诺沙星和磺胺嘧啶残留分析标准物质可用于检测食品中农药兽药残留含量,判断食品是否符合法律法规和相关安全标准,避免人体通过食物摄入农药兽药残留,损害健康。

聚焦检测食品中营养成分。新批准发布的辽宁大米粉无机成分分析标准物质、海带粉中元素成

分分析标准物质有助于确定食品样品中重金属的含量,评估食品中重金属污染的程度。新批准发布的赭曲霉毒素A溶液标准物质可用于检测食品中微生物毒素含量,评估食品安全性和卫生情况。

据介绍,市场监管总局将进一步加强食品安全领域国家标准物质能力建设工作,规范并强化国家标准化物质管理和应用,不断满足食品安全的精度检测分析需求。

这个3月,这些新规将施行

□新华社记者 齐琪

加大处罚力度,有效打击集贸市场“缺斤短两”“计量作弊”;新能源汽车年检有新规,更好保障行车安全;保护古树名木,守护“绿色的国宝”……3月,一批新规将实施,一起来看!

集贸市场“缺斤短两”“计量作弊”或将“退一赔三”

新修订的《集贸市场计量监督管理办法》3月1日起施行。针对近年来集贸市场内不法商家“缺斤短两”“计量作弊”等现象,办法明确规定经营者利用具有作弊功能的计量器具构成欺诈的,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退一赔三”的规定。

新能源汽车年检有新规

首部新能源汽车年检新规《新能源汽车运行安全性能检验规程》3月1日起实施。规程将动力电池安全充电检测和电气安全检验列为必检项目。同时,还对驱动电机、电控系统以及用电安全等安全特性进行检验。

固定充电桩、移动式充电设施等电动汽车供电设备实施强制性产品认证管理

市场监管总局发布公告对电动汽车供电设备实施强制性产品认证(CCC认证)管理,明确自3月1日起,有关认证机构开始受理认证委托。通过实施CCC认证,可以对电动汽车供电设备防触电、短路保护、

耐火耐燃等关键安全指标进行严格测试,有效防止存在安全隐患的问题产品流入市场。

新修订的文物保护法明确“先调查、后建设”等制度

新修订的文物保护法3月1日起施行,明确“先调查、后建设”“先考古、后出让”制度,增加地下文物埋藏区和水下文物保护制度。规定文物收藏单位应“通过借用、交换、在线展览等方式,提高馆藏文物利用效率”。

守护“绿色的国宝” 保护古树名木

《古树名木保护条例》3月15日起施行。条例规定,禁止采伐古树名

木,因重大植物疫情防控、抢险救灾等特殊紧急情形,依法采取应急处置措施采伐古树名木的,县级人民政府有关部门应当及时通知县级人民政府古树名木主管部门。

国家通用盲文版国歌等语言文字规范开始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歌〉国家通用盲文方案》《国家通用手语水平等級标准及测试大纲》语言文字规范,3月1日正式实施。方案适用于视力残疾人参加的奏唱国歌的场合,将帮助视力残疾人规范、统一、严肃地奏唱国歌。大纲适用于国家通用手语水平测试,是手语规范化、标准化、信息化建设的重要举措。

(新华社北京2月28日电)